

证券代码：430106

证券简称：爱特泰克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北京爱特泰克技术股份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0 日 9:30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106	爱特泰克	2021年5月17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融鹏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能希哲，高鹏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0年，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治理的有效性，指导管理层进行持续的运营提升工作。根据公司2020年度各项运营结果，对2020年董事会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形成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报告对2020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梳理。公司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北京爱特泰克技术股份公司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制度所赋予的监督职责，认真履行了监督和检查的职能，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。

(三) 审议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财务部根据实际情况，对 2020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总结，并形成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(四) 审议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财务部根据实际情况，对 2021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做出预算，并形成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(五) 审议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上披露的公告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6)，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7)。

(六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(七) 审议《关联交易公告》

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5)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及《公司章程》公告的议案》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已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完成注册地址变更，由于工作人员的失误未能及时修订公司章程，现追认修订公司章程。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及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2)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(七)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现场、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年5月20日9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1）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路17号富海大厦702室（2）联系电话：010-62122626（3）传真号码：010-62161266（4）邮编：100081（5）联系人：胡岩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交通、住宿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北京爱特泰克技术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北京爱特泰克技术股份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爱特泰克技术股份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9日